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承辦人：科員 羅珮瑋
電話：04-22289111-55732
電子信箱：peiwei2019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居仁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25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人字第11301122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說明三 (387040000E_1130112239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130112239_ATTACH2.pdf、387040000E_1130112239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本府函以，有關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職場霸凌案件通報平臺(下稱本平臺)已於113年12月13日上線一案，請查照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113年12月17日府授人考字第1130366452號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下稱總處)113年12月13日總處綜字第1131002217號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職場霸凌防治，除各機關(學校)現有之申訴管道外，另為使同仁能有其他之安心申訴途徑，總處業於其全球資訊網首頁建置本平臺，並由總處列管通報案件後續執行情形。
- 三、檢附本府原函與附件影本以及本平臺操作手冊各1份，如有平臺操作問題請利用總處「PICS人事資訊系統客服網」(<https://pics.dgpa.gov.tw/PICS>)或電洽客服專線(02)2397-9108；如有通報案件相關問題請洽綜合規劃處(02)23979298分機206-210。

人事室 收文:113/12/26



1130007653

有附件



正本：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
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

裝

訂

線

